关于合同签署及相关事项告知书

项目采购相关单位：

贵单位此次项目采购招标工作今日已完成，现将后续事宜告知如下：

1. 请在合同签署前向相关院领导汇报采购评标情况，同时上报院长取得法人授权委托书。
2. 合同需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7日内签署完成。
3. 如有结余资金并计划追加采购的，需在主合同签署10日内提出追加采购申请，且追加采购金额不能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%，并在5日内签订追加合同；如30日内未提出追加采购申请则视为放弃追加采购。

 存根号：

请您认真阅读以上告知书，确认后请填写下述内容并签字：

项目名称：

该项目是否存在结余资金：

是否追加采购：

项目负责人签字：

 年 月 日